

新北市政府 函

地址：236035新北市土城區和平路22號6樓
(少年輔導委員會)
承辦人：少年輔導員 陳冠銘
電話：(02)22665750 分機5042
傳真：(02)22667515
電子信箱：N09019@ntpd.gov.tw

受文者：中原大學心理學系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新北府警少字第1150961489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0961489_發文附件-115年第一次新北市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甄選簡章及報名表.pdf)

主旨：本府少年輔導委員會辦理115年第1次少年輔導員甄選作業，請惠予協助宣傳及推薦，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辦理約聘僱與非編制人員公開甄選作業規定」辦理。
- 二、本府少年輔導委員會為因應組織擴編與擴大服務範圍，以利推動新北市少年輔導工作，現有少年輔導員缺額9人，為建構完善人力資源，爰辦理旨揭人員甄選作業，相關作業日期如下：
 - (一)公告及報名：自即日起至115年6月12日止。
 - (二)書面審核：115年6月16日至6月18日。
 - (三)書面合格公告：115年6月22日。
 - (四)面談口試：115年6月29日（暫訂）。

三、甄選與評分方式：

- (一)初審（書面審核）：審核所繳交報名資料是否符合公開甄選簡章規定。

中原大學



1159007944 115/05/27

(二)為節省時間，將先行安排報考者口試時間順序，俟口試程序完畢後依成績排序擇優錄取少輔員9人，備取18人，備取候用期間為5個月，另總分未達75分者不予錄（備）取候用。

四、檢附「115年新北市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督導及少年輔導員招募簡章及報名表」1份（如附件），請協助公告於貴系所官方網站及資訊公布欄等，並惠予循系所畢業人力資源管道推薦人才報考。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國立政治大學心理學系、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國立臺北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系、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理與諮商學系、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臺北市立大學教育學系、臺北市立大學心理與諮商學系、臺北海洋科技大學健康照顧社會工作系、銘傳大學犯罪防治學系、銘傳大學諮商臨床與工商心理學系、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東吳大學心理學系、實踐大學社會工作學系、中國文化大學教育學系、中國文化大學心理輔導學系、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輔仁大學心理學系、輔仁大學臨床心理學系、中原大學心理學系

副本：新北市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含附件)

